

识女图

# 民国著名女流氓： 连风流成性的男人都怕她

与著名女作家张爱玲的绝顶才华相并论的，是她与汉奸文人胡兰成那段纠葛一生说不上是奇情还是孽缘的“倾城之恋”。而古往今来，能把“文人无行”四字发挥到淋漓尽致，胡兰成必可稳居一席之地。一部胡兰成自传《今生今世》，其人之凉薄、无情、无耻跃然纸上，然而看过又要忍不住叹服：文笔才华是真的好。

《今生今世》中，胡兰成说到自己逃难跑路，找自己曾追求过的上海著名黑社会头目吴四宝的遗孀余爱珍帮忙，余爱珍只用二百大洋就把他打发了。还是前妻张爱玲送来三十万元的分手费，才使他顺利逃到了日本。

后来余爱珍也去了日本，在胡兰成的强烈追求下，两人结为夫妻，风流成性的胡兰成从此再也未能整出什么妖蛾子，与余爱珍相守到老死。这是什么原因呢？

在民国一众名媛淑女中，余爱珍排不上号，然而她又确是一个大名鼎鼎的厉害角色：民国著名的“三大女流氓”之一，上海76号魔窟的“母毒蛇”。

民间流传的“民国三大女流氓”，一个是在军阀政坛之间搅弄风云的沈佩贞，一个是上海黑社会头目黄金荣的夫人林桂生，还有一个就是余爱珍。余爱珍祖籍上海，家境富裕，自小性格比男孩还要泼辣勇猛，读中学就与社会上的混混儿混在一起。离校后，余爱珍不顾家人反对，去赌场做了“摇缸女郎”。后得到青帮大人物季云卿一个宠妾的赏识，被收为干女儿。

20世纪20年代，吴四宝是上海滩的“魔王”，与当时黑帮头目黄金荣、杜月笙齐名。当时，季云卿和黄金荣是拜把兄弟，为了笼络吴四宝，便把余爱珍许配给了他。吴四宝对余爱珍甚是宠爱，言听计从。

1939年，汪伪政权在上海成立了著名的汉奸特务组织“76号”，大肆捕杀反日人士，设有惨无人道的“酷刑三十八套”，这里被称为“76号魔窟”。吴四宝在“76号”任警卫队长，余爱珍也就成为他的幕后指挥，死心塌地为日军服务，被上海市民斥之为“母毒蛇”。

1939年至1943年，“76号”制造的暗杀、绑架事件达3000余起，可谓臭名昭著。而为巩固自己的地位，余爱珍大收干女儿，广布耳目眼线。上至银行老板与公司经理的太太，下至舞女、当红妓女，她的干女儿遍及各行各业。余爱珍和特务头子们的太太甚至组成了一个“太太集团”，经常参与军事行动。

张爱玲小说《色戒》中就有过隐晦的描写，后被李安拍成电影，轰动一时。其中汤唯饰演的王佳芝原型来自于中统有名的特工郑苹如，梁朝伟饰演的“易先生”正是影射的特务头目丁默邨，据说郑苹如本来可以不死，但这样一位年轻貌美的女间谍，让“76号”的“太太党”相当嫉恨，余爱珍亲自动手严刑拷打，最后又杀死了郑苹如。

后来吴四宝因得罪日本人而锒铛入狱。余爱珍为救吴四宝，四处求人周旋。当时任汪伪宣传部次长的胡兰成早对余爱珍十分欣赏迷恋，主动提出要帮她。然而吴四宝还是被日本人杀了。

抗战胜利后，余爱珍被拘捕入狱4年，后经保释到了日本，与胡兰成相遇，“同是天涯沦落人”的二人结为夫妻。和胡兰成结婚后，余爱珍仍以经营毒品生意、开妓院为生。胡兰成1981年去世后，余爱珍最终落寞终老日本。

胡兰成此人，是个精致的极度利己主义者，一生于国于家于人，没有半分担当，处处留情若开屏孔雀。在他书中所先后提到的8个正经女友或有过婚约的女人，无一不是在当时情势下对自己有用有利的选择。如果说婴儿“有奶便是娘”是一种天性，那么胡兰成则一生都没度过婴儿期。

然而，十分的才情加上七分的好皮囊，让他在女人面前确实显得玲珑有趣，他也是真懂张爱玲这样胸有丘壑的女子。这样的人，往往对于孤高自许的才女有致命的吸引力。

但余爱珍这种江湖黑帮中出来的女人，对胡兰成这样一个失势无钱无能的文人，还真不会如何在意。她最终与胡兰成结为夫妇，也不过是时过境迁兔死狐悲的共同经历与心境造就了他们而已。

但胡兰成对她却极是看重，《今生今世》中给余爱珍的笔墨最多。二人结婚时，胡兰成49岁，余爱珍50岁，仍然风韵犹存。自遇到余爱珍后，胡兰成的一腔风流心思花花肠子便都收敛了，是不愿？是不能？想来更多的是不敢。真是问世间情为何物，只有一物降一物。

一个是浪荡无品的文化官僚，一个是辣手无情的黑道花魁，倒也天生一对，臭味相投。

奇怪的是，艳若桃李、毒若蛇蝎的女人，在历史所盖棺论定的标签背后，也有着她复杂神秘和魅力的一面。

1985年，早春二月。台湾导演侯孝贤第一次在日本见到余爱珍，很多年之后，他对余爱珍仍然念念不忘，甚至想要拍一部《上海爱珍》。他喜欢余爱珍的行事风格，说她简直是“又繁复，又华丽，又大方，又世故……”

女人的个性、能力强悍，因选择的不同，会产生像秋瑾、唐群英这样的巾帼英烈，流芳后世；也有可能产生像林桂生、余爱珍这样的乱世罍粟，祸害一时。而忠奸是非，后人自有评判。



老年时期的余爱珍与胡兰成。



唐燕子

披着淑女外衣的武侠爱好者，江湖散人，酷爱窗前簪花及林下练拳。业余爱好码字，资深媒体专栏写手。



扫一扫，分享美文



庄

作家，资深媒体人。出版长篇小说《阳谋为上》等作品3部，数十篇作品入选各种年度选本和多种文集，在全国十数种报刊开辟有专栏。



扫一扫，分享美文

“今天”的她

# 郁达夫：幸亏不知道妻子的这个秘密

“如果没有前一个他，也许没有人知道我的名字，没有人会对我的生活感兴趣。”王映霞老年回忆说的“前一个他”，就是郁达夫。斯言诚哉，王映霞虽然年轻时被誉为“杭州第一美女”，但若不是因为她与郁达夫上演了一场“现代文学史上最著名的情事”，估计她多半是不会被人记住的。

然而，这场情事无论对王映霞还是对郁达夫来说，最终的痛苦绝对远胜于最初的幸福。“曾因酒醉鞭名马，生怕情多累美人。”郁达夫的这句诗，可谓是这场情事最真实的写照。

两人初遇那年，王映霞19岁。郁达夫在好友孙百刚家里见到她的第一眼就惊为天人，完全被她的美艳所倾倒，随即就展开了爱情攻势。在王映霞眼里，已享誉文坛的郁达夫身材瘦小，不修边幅，完全不是她心目中的“白马王子”。但郁达夫逼人的才气确实又迷住了她，情窦初开的她一时不知何去何从。这时，孙百刚站了出来，他坚决不同意已有家室的郁达夫追求王映霞。为打消郁达夫的痴念，孙百刚让王映霞回到杭州，并给她介绍了一位男友。

郁达夫追到杭州，在风雪中一站就是几个小时。打听到王映霞的住址后，郁达夫什么都不顾，蘸着胸中翻滚的激情与爱恋，给王映霞写下了无数情书和情诗：“为了你我情愿把家庭、名誉、地位，甚至生命，也可以丢弃”“朝来风色暗高楼，偕隐名山誓白头。好事只愁天妒我，为君先买五湖舟”……当王映霞每天收到数封这样滚烫似火的情书和真挚浪漫的情诗时，她哪能不被融化掉？于是，她也和着眼泪，为他写下爱的誓言：“从今以后，我只爱你一个人，至死不变！”

32岁的郁达夫离婚后，终于娶到了20岁的王映霞。两人一时成了那个时代自由恋爱与自主婚姻的明星式人物，轰动全国，柳亚子写诗称赞他俩是“富春江上神仙侣”。婚后，郁达夫对王映霞极尽宠爱，他花巨资在杭州建了“风雨茅庐”，作为他俩的爱巢；他带着王映霞吃遍杭州美食，游遍杭州美景，结识上流社会各色人物。每次参加宴会，王映霞打扮得美艳无比，很快就为当地社交圈所瞩目。

然而，婚后郁达夫的文人脾气也暴露无遗。他常常蓬头垢面，不事衣饰，每次被王映霞逼得剑拔弩张时，他才极不情愿地去理发更衣。更让王映霞生气的是，郁达夫嗜酒如命，经常醉醺醺的，有时醉卧雪地都浑然不知，甚至还因喝醉被关过看守所。最可怕的是，郁达夫稍不如意就离家出走，有次因王映霞一句话让他不开心，他就穿着一身单衣单裤离家而去。在王映霞不知所措时，

他发来了电文：“钱和手表被窃，速送一百元去宁波。”等王映霞急匆匆地赶到宁波，却看到他正和几个朋友喝酒谈笑。

王映霞感到十分心痛，而郁达夫却不被婚姻“圈养”，于是就独自去福州政府任职。

不久，抗战爆发，王映霞到丽水避难时与浙江省教育厅长许绍棣住在一个楼里，两人很快传出绯闻。郁达夫闻讯回家，不见王映霞，却发现许绍棣与王映霞的情书。性格冲动的郁达夫立即在汉口《大公报》刊登了《寻人启事》：“王映霞女士鉴：乱世男女离合，本属正常。汝与某君关系，及携去之细软衣饰现款契据等，都不成问题，唯汝母及小孩等想念甚殷，乞告以住址。郁达夫谨启。”登报后还不解气，见王映霞的纱衫还挂在家里，他饱浸浓墨挥笔在纱衫上写下：“下堂妾王氏改嫁前之遗留品”！

后因友人相劝，王映霞回家后郁达夫气也消了，他又登报致歉。两次登报让他俩成了新闻人物，婚姻也因此出现了巨大裂痕。台儿庄大捷后，郁达夫随政府慰劳团到前线劳军。此时王映霞成了“特务头子”戴笠的秘密情人，并为他堕胎。郁达夫的好友汪静之发现了这个秘密，但担心火爆脾气的郁达夫知道后惹怒戴笠会招来杀身之祸，因此隐瞒到郁达夫去世都没告诉他。

80年前的今天（7月26日），郁达夫带着妻子来到新加坡宣传抗战。但一想到妻子被许绍棣勾引，就气愤不已。最后竟将此写成19首旧体诗《毁家诗纪》，刊登在香港《大风》杂志上，并特意标注：“许君究竟是我的朋友。他奸淫了我的妻子，自然比敌寇来奸淫要强得多。”新加坡原本很难看到《大风》，郁达夫却故意留了一份在家里让王映霞看到。于是王映霞也在《大风》刊发公开信，互相开撕，最终离婚。王映霞离开后，郁达夫以诗寄情：“愁听灯前前辈语，阿娘真个几时回。”但王映霞这次再也没有回头。

所谓的才子佳人，天作之合，许多时候只是一种浪漫的想象。一旦成为现实，倘若都不会经营婚姻，再美的情感最终也常碎成一地鸡毛。